

# 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

## 接收推免生复试和录取工作方案

根据《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2021年接收推免生工作方案》（中地大研发〔2020〕4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我院2021年接收推免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### 一、基本原则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牢固树立质量意识，积极服务国家发展需求，以提高质量为核心，坚持“以德为先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选拔”的原则，着力加强科学选拔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，不断加强监督管理，切实严明招生纪律，保证推免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科学公正、规范透明。

### 二、接收学科专业

我院接收2021年推免生分为：“学术型硕士研究生”、“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”及“直博生”三种类型，“学术型硕士研究生”按学科专业接收录取，“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”按专业领域接收录取。我院接收2021年推免生的学科专业如下（除直博生，分专业表明推免计划数）：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推免计划数
0818Z4	地质装备工程（博士专业）	1人
081100	控制科学与工程（博士专业）	
080200	机械工程（学硕）	5人
081000	信息与通信工程（学硕）	8人
130500	设计学（学硕）	1人

085500	机械（专业学位）	11 人
085400	电子信息（专业学位）	11 人

鼓励优秀生源选择本科直博或硕博连读方式连续在我校深造。

硕博连读生以硕士身份学习两年后转为博士。博士指标需跟博士生导师联系，硕博连读占导师 2023 年博士招生名额。硕士研究生学制 3 年，直博生、硕博连读生学制 6 年。

### 三、申请条件

1. 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并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，推荐手续完备，材料齐全。

2. 申请人本科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、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规违纪受处分记录。

### 四、接收程序

1. 具有推免资格的考生，于 **2020 年 10 月 7 日前**在我校推免生预报名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epo.cug.edu.cn/open/zstksstm/signin.aspx>）申请。具体通知要求详见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：“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2021 年接收推免生预报名公告”。

预报名的考生请 **10 月 7 日前**将以下材料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（文档名为“**申请专业代码-本科学校名称-本科专业名称-姓名**”）发至邮箱（**957206451@qq.com**）：

- 1) 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原件扫描件；
- 2) 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（盖推荐学院教务科公章）扫描件；
- 3) 其他有关材料（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成绩单，其他获奖证书、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）扫描件；
- 4) 外校生 300 字左右个人简介（本校生不提供）；

2. 学院对推免生申请者的材料进行审查、评议，确定复试名单，在 10 月 9 日前，分批向申请者发出复试或不予复试的通知。

3. 考生参加复试。同意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，考生须按学院要求按时参加复试。推免生复试过程中可同时确定是否硕博连读。地质装备工程、控制科学与工程可同时接收本科直博生，直博生占导师 2021 年博士生招生名额。

4. 10 月 12 日，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以下简称研招网）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完善个人信息、填报专业志愿；学院向报考学生发送复试通知、待录取通知。考生须在收到我院“待录取通知”后 24 小时内登录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操作“接受待录取通知”，否则学院可取消其待录取资格。复试或体检不合格者不得列入待录取名单。接受待录取通知的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，不再参加统考。

## 五、复试

### 1. 复试对象

本校、外校预报名的所有推荐免试生。校园开放日获得合格成绩单的学生无需参加此次复试。

### 2. 资格审核

考生参加复试时须持本人二代身份证、申请材料原件及复印件。 我院依据材料严格核对考生的申请信息，按接收条件严格审查考生的申请资格。

### 3. 复试形式

我院采取网络视频面试及现场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复试。

### 4. 复试时间和地点

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安排。

### 5. 复试内容

（一）专业能力及综合素质面试（满分 100，权重 80%）

全面考核学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，创新精神、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等。

## （二）外语听说（满分 100，权重 20%）

考察学生外语听说能力。

## 六、录取

### 1. 复试成绩

复试考核结果按百分制评分，复试成绩 = 专业能力 & 综合素质面试成绩 \* 0.8 + 外语听说成绩 \* 0.2

### 2. 录取规则

根据我院推免生招生计划，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序确定推免生录取名单。

### 3. 学费和奖、助学金

推免生第一年全部享受硕士生一等学业奖学金，以后每年根据学习成绩、科研表现情况动态评定。硕博连读研究生在取得国家注册的博士研究生学籍前，“学业奖学金”执行硕士一等学业奖学标准，“国家助学金”和“学业助学金”执行博士生等级标准。

### 4. 体检

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，推免生体检在 2021 年统考生拟录取后统一组织进行。体检不合格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## 七、信息公开

1. 学校将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接收推免生章程、推免生招生目录、复试办法、拟录取名单等全部信息，同时按教育部要求在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公示公开。

2. 拟录取名单除在我院公示外，还将全校统一公示 10 个工作日。

## 八、其他事项

1.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，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，我院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。

2.已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无须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。否则，将取消推免生资格，列为统考生。

3.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，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#### 4.联系方式

邮编：430074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 388 号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  
电子信息学院院办

电话：027-67883382

联系人：刘老师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